
债券代码：151854.SH	债券简称：19 株城 04
债券代码：114570.SZ	债券简称：19 株纾 01
债券代码：162196.SH	债券简称：19 株城 06
债券代码：114611.SZ	债券简称：19 株纾 02
债券代码：167330.SH	债券简称：20 株城 01
债券代码：167696.SH	债券简称：20 株城 05
债券代码：167985.SH	债券简称：20 株城 06
债券代码：177313.SH	债券简称：20 株城 08
债券代码：114928.SZ	债券简称：21 株纾 01
债券代码：178786.SH	债券简称：21 株城 01
债券代码：178787.SH	债券简称：21 株城 02
债券代码：188316.SH	债券简称：21 株发 01
债券代码：188317.SH	债券简称：21 株发 02
债券代码：196965.SH	债券简称：21 株城 03
债券代码：196418.SH	债券简称：22 株城 02
债券代码：196417.SH	债券简称：22 株城 01
债券代码：194350.SH	债券简称：22 株城 04
债券代码：137512.SH	债券简称：22 株发 02
债券代码：137886.SH	债券简称：22 株发 03
债券代码：138939.SH	债券简称：23 株发 01
债券代码：138940.SH	债券简称：23 株发 02
债券代码：114976.SH	债券简称：23 株城 01
债券代码：251568.SH	债券简称：23 株城 03
债券代码：251867.SH	债券简称：23 株城 05
债券代码：251868.SH	债券简称：23 株城 06
债券代码：252688.SH	债券简称：23 株城 07
债券代码：252689.SH	债券简称：23 株城 08
债券代码：253825.SH	债券简称：24 株城 02
债券代码：133770.SZ	债券简称：24 株城 D1

株洲市城市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涉及重大诉讼的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如有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对临时公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无法保证或存在异议的，公司应当在公告中作特别提示。

一、诉讼的基本情况

(一) 公司收到司法文书的时间。

根据公司近期收到的执行裁定书（【2024】湘02执异15号），株洲市清水塘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多个银行账户共计7.81万元及其持有的株洲中交清水塘投资开发有限公司20%股权因施工合同纠纷被冻结。

(二) 诉讼受理机构名称。

湖南省株洲市中级人民法院。

(三) 各方当事人及其法律地位。

原告：新疆兵团城建集团有限公司；

被告一：株洲市清水塘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被告二：株洲清信国际会展中心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被告三：91110111MA00GFYD8D（曾用名“中信建设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四) 案件的基本情况，包括但不限于案由、诉讼标的、涉案金额、诉讼请求及理由，以及答辩、反诉或反请求内容及理由。

案由：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诉讼标的：工程款及利息、垫付的工程款及利息；

涉案金额：11,460.38 万元；

基本情况：被告一株洲市清水塘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清水塘集团”）是株洲国际会展中心项目的建设单位，被告三 91110111MA00GFYD8D（曾用名：中信建设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发”）是被告一的合作方。基于清水塘集团对中信建发的委托，中信建发将案涉项目前期施工工作交由原告施工。

项目投资建设主体即被告二株洲清信国际会展中心投资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清信会展”），清信会展由三方联合成立，注册资本金共 1 亿元，其中清水塘投资集团占股 30%，中信建设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和浦云洲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和浦云洲”）联合体占股 70%。清信会展成立后，由其执行清水塘集团的委托事项。

该项目于 2021 年 1 月开工建设，由于中信建发无法履行合作协议的约定，导致该项目进度缓慢，并于 2021 年 12 月最终停工，项目进入清算阶段。2022 年 5 月 24 日，清水塘集团、中信建发、清信会展、和浦云洲签署《株洲国际会展中心项目清算工作协议》，约定终止项目合作。

二、判决、裁定情况

本案已在株洲市中级人民法院立案，尚未开庭审理。根据株洲中院执行裁定书（【2024】湘 02 执异 15 号），清水塘集团多个银行账户共计 7.81 万元及其持有的株洲中交清水塘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20% 股权被冻结，冻结股权价值 15,113.06 万元。新疆兵团城建集团有限公司已提交复议申请，案卷目前移送至湖南省高级人民法院。

三、影响分析和应对措施

株洲市政府已安排株洲市审计局对于上述项目的清算金额进行审计，清水塘集团将以此为依据与中信建发、和浦云洲及新疆兵团城建集团有限公司进行进一步谈判。株洲市政府也已组建谈判小组，确认谈判方案，并正在于与中信建发、和浦云洲、新疆兵团城建集团有限公司进行谈判，将尽快友好解决此事项。

本次诉讼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及偿债能力不存在重大不利影响。

特此公告。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株洲市城市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涉及重大诉讼的公告》之盖章页）

株洲市城市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24年4月15日